

###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6日、5月27日、5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6日、5月27日、5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披露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511 证券简称:国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18日 9: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8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8日  
至2026年6月18日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拟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方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修订《国药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登记存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予以披露。

三、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涉及授权或授予议案名称:无  
6. 涉及收购资产或购买资产的议案:无  
7. 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同一议案选择不同表决方式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提示。

(二)同一表决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办理。投票后,视为其全部登记在册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权。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权,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同一股东账户下所有议案表决无法完成者,视为弃权。  
(四)网络投票系统于每日上午9:30至下午3:0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在册的股东享有出席会议权利,并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九、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时间:2026年5月29日(星期四)15:00;  
2. 登记地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有限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8日9:15-16: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区长山路9号会议室;  
(三)表决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于洪涛先生;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间投资者(即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股东:共17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55,569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0.745%。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以现场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 证券代码:002675 证券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9

##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2026年5月28日(星期日)15:00;  
(二)召开地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有限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8日9:15-16: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区长山路9号会议室;  
(三)表决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于洪涛先生;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间投资者(即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股东:共17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55,569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0.745%。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以现场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 证券代码:00234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我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 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本公司2025年6月31日31日总账本898,468.4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50元(含税),不送股,后续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回购注销、股权激励增发、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按比例将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98,468.4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3.5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扣缴,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持有者每10股派15.000000元,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元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4日。  
四、股利派发对象  
本次派发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股利派发办法  
1. 本公司此次现金分红由结算深圳分公司代理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6月4日通过股东证券账户(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 以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00000202	南商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6月3日至登记日:2026年6月3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证券登记深圳分公司代理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咨询电话: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西路9号  
咨询地址及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刘璐、姜晓林  
咨询电话:0513-80100206  
传真电话:0513-80100206  
特此公告。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6年5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及本公司网站(www.zhtund.com)发布了《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并于2026年5月28日发布了《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了确保本基金持有人利益,现发布关于本次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大会基本情况  
为了更好地了解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和《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等相关规定,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1.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开会方式。  
2. 会议表决截止时间:自2026年6月11日起至2026年7月10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期间为准)。  
3. 会议通讯表决的送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8号2906-2908室及30层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人:王立升  
联系电话:(021)38429808;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为《关于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5月27日,即在当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享有本次会议的表决权。

四、投票方式  
1. 本次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方式(即以书面纸质表决,会议纸质表决详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htund.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授权投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限)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护照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书或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第五节的授权授权其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代理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代理投票的,应在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以本公告“第五节(三)授权方式”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4)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 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写好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2026年6月11日起,至2026年7月10日17:00以前(投票表决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至以下地址:

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8号2906-2908室及30层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人:王立升  
联系电话:(021)38429808;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授权  
为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大会,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大会上充分表达其意志,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代其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在权益登记日是持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数额(登记机构的登记簿)。

(二)代理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机构或个人,代其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三)授权方式  
授权委托的详情见本公告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htund.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授权委托书。  
1. 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代理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阅附件三)的样本,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复印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提供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代理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限)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 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代理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写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阅附件三)的样本,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并提供该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限)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代理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限)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在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书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表示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对授权人授权行使代理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表示未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无效授权。  
(5)如委托人已填写在授权委托书中,自身又表达了有效表决票,则自有效表决票为准。

六、会议决议事项  
本次会议召开的条件和决议生效条件  
本次大会召开的条件为:本人直接投出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的基金份额不少于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为:《关于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须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人所持表决权数的三分之二(含三分之二)通过方为有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五日内在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计票

###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公告编号:2026-023号

##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提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合川路2680号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63,139,061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的总数(股)	763,139,061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股份数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6238

(四)表决方式及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由董事长黄黎明先生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对提案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的情况  
(六)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 公司董事会秘书沈小燕女士列席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三、提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提案  
1. 提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40,912,384	98,3765	11,443,077

2. 提案名称:《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40,464,084	98,3179	11,863,777

3. 提案名称:《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40,027,194	98,2900	12,671,377

4. 提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情况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建设年产240万吨高品质纤维用聚酯己二酸项目	√		
200 《关于修订建设2026年度公司互联网互动融资项目的议案	√		

2. 相关议案披露情况: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和相关公告。  
3. 上述议案1、议案2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4. 会议地点:杭州湾国家中心区北平路200号恒逸·南明珠3栋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703  
2. 投票简称:恒逸股份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为非要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审议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被视为关联交易议案投票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相同意见,股投对总议案与其投票表决事项,以第一次有效表决为准。如事先对具体提案投票,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6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6:00。  
2. 股东在以证券账户交易终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委托投票系统操作投票时间为2026年6月2日9:15-15:00。  
4.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自行查询。  
3. 股东按照相关《服务指南》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会议决议  
授权委托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个人出席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法出具的有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签字)行使表决权,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法出具的有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签字)行使表决权,行使表决权的后果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受托人(盖章):  
委托人/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2026年6月1日——2026年6月1日  
委托日期:2026年6月1日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703  
2. 投票简称:恒逸股份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为非要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审议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被视为关联交易议案投票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相同意见,股投对总议案与其投票表决事项,以第一次有效表决为准。如事先对具体提案投票,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6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6:00。  
2. 股东在以证券账户交易终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委托投票系统操作投票时间为2026年6月2日9:15-15:00。  
4.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自行查询。  
3. 股东按照相关《服务指南》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二、会议决议  
授权委托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个人出席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法出具的有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签字)行使表决权,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法出具的有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签字)行使表决权,行使表决权的后果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受托人(盖章):  
委托人/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2026年6月1日——2026年6月1日  
委托日期:2026年6月1日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703  
2. 投票简称:恒逸股份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为非要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审议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被视为关联交易议案投票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相同意见,股投对总议案与其投票表决事项,以第一次有效表决为准。如事先对具体提案投票,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6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6:00。  
2. 股东在以证券账户交易终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委托投票系统操作投票时间为2026年6月2日9:15-15:00。  
4.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自行查询。  
3. 股东按照相关《服务指南》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二、会议决议  
授权委托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个人出席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法出具的有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签字)行使表决权,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法出具的有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签字)行使表决权,行使表决权的后果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受托人(盖章):  
委托人/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2026年6月1日——2026年6月1日  
委托日期:2026年6月1日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703  
2. 投票简称:恒逸股份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为非要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审议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被视为关联交易议案投票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相同意见,股投对总议案与其投票表决事项,以第一次有效表决为准。如事先对具体提案投票,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6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6:00。  
2. 股东在以证券账户交易终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委托投票系统操作投票时间为2026年6月2日9:15-15:00。  
4.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自行查询。  
3. 股东按照相关《服务指南》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二、会议决议  
授权委托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个人出席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法出具的有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签字)行使表决权,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法出具的有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签字)行使表决权,行使表决权的后果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受托人(盖章):  
委托人/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2026年6月1日——2026年6月1日  
委托日期:2026年6月1日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703  
2. 投票简称:恒逸股份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为非要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审议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被视为关联交易议案投票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相同意见,股投对总议案与其投票表决事项,以第一次有效表决为准。如事先对具体提案投票,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6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6:00。  
2. 股东在以证券账户交易终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委托投票系统操作投票时间为2026年6月2日9:15-15:00。  
4.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自行查询。  
3. 股东按照相关《服务指南》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